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河南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楼口腔诊室及相关区域改造项目

工 程 地 点: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

合 同 编 号: _____

证 书 等 级: 建筑工程甲级

委 托 人: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承 包 人: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16年04月28日



工程设计合同

甲方：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乙方：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309号自编3-09A

联系电话：18344283114

法定代表人：李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2288Y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简称“甲方或业主”）委托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对河南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楼口腔诊室及相关区域改造项目进行设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如下，由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

河南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楼口腔诊室及相关区域改造项目

二、工程规模及技术标准

1、工程规模： 投资额约：28 万元。

2、技术标准：本工程采用的规范及标准均为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

三、设计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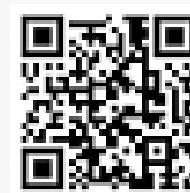
设计阶段：包含施工图设计、施工后续服务和工程验收等。

四、双方责任

4.1 发包人责任

1、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向承包人提交相关基础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2、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



成承包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承包人所耗工作量向承包人支付返工费及相关的技术咨询费用等费用。

3、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承包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费用；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设计费的一半支付。

4、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在不得严重背离设计的合理周期，须征得承包人同意。若承包人提前交付设计文件并经发包人确认，且发包人应根据承包人投入的工作量支付赶工费，赶工费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5、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4.2 承包人责任

1、承包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并对其质量负责。

2、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现行规范要求年限。

3、承包人负责明确设计所需的地勘资料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对于勘察报告中反映的地勘问题要及时向发包人报告。

4、承包人应当为服务人员购买商业责任保险，如出现安全意外事故，由承包人负责全部赔偿责任及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发包人概不负责。

五、违约与赔偿

1、由于承包人提交的设计文件深度不够或内容严重漏项，造成工程设计变更造价累计超过工程审定预算价 10%以上的，发包人将计扣承包人合同价的 10%违约金（在合同结算款中扣除）。

2、由于承包人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缺陷造成工程质量事故的，除由承包人负责继续完善设计外，发包人还可要求承包人赔偿设计合同价的 20%（在合同结算款中扣除）。

3、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误了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每延误一天，减收该设计合同价千分之二违约金。

4、上述第（1）、（3）项的违约金的总值不超过本项目的设计合同价。



5、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重大变更或重新设计，重大变更或重新设计部分的设计费用由双方根据实际工作量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确定。

6、承包人违反本合同条款约定的，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全部经济损失的，不足部分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7、承包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10%的数额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发包人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8、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将本合同相关的服务转让或委托给第三方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承包人应将已收取的本合同费用全部退还给发包人，并按本合同总费用的 1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承包人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发包人有权拒收，并且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10、其它违约责任按《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六、 保密

1、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保密条款的效力不受本合同解除或终止的影响 1 保密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保密信息被依法公开为止。

七、 提交设计图纸文件及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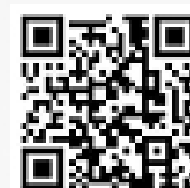
在签订合同并收到甲方提供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完整资料后，1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暂定 6份。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收到发包人提供的相关要求和资料后 2 日内。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开工日起 10 日历天内。

上述成果文件需同时提供所有图纸和文字(CAD 格式和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刻录到光盘)。

八、 设计费



8.1 设计费

设计费的收费标准按 2002 年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执行，本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1.0、专业调整系数 0.85、附加调整系数 1.0，下浮率取值为 20%，本工程包干设计服务费用为 8500.00 元（人民币大写：捌仟伍佰元整）本合同金额含税费等因履行本合同的全部费用。（此费用为合同暂定价，最终支付以预算审核金额为准）。承包人应对其指定的账户及开票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款项实际支付进度以财政资金拨付进度为准，如因财政资金到位、不及时或因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无法及时付款的，发包人不构成违约，且不作为承包人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协议的依据和理由。

8.2 若非承包人原因所发生的重大设计变更的，经上级部门审批后，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九、支付方式

- 1、设计费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30】日内，由甲方一次性付清。
- 2、若因财政资金不到位引起的设计费不能按合同要求或有关规定拨付的，甲方不承担因设计费用延期拨付给乙方造成的各类损失（如利息、连带责任等）。
- 3、付款时，收款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税票。

十、完成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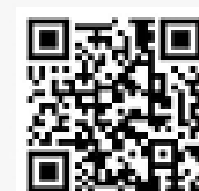
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设计文件。

十一、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 1、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束为止。
- 2、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3、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



费用。

4、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 2 份，乙方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6、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惠州惠城区河南岸街道
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法人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日 期：2016年04月28日

乙方：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2016年04月28日



授权委托书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兹我公司进行河南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楼口腔诊室及相关区域改造项目且设计服务的任务，按项目实施属地税收原则，我公司特授权委托下属惠州分公司代表我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开具发票和代收款工作与本项目财务相关的事宜。我单位对被授权人进行上述活动的结果均与承认。

被授权人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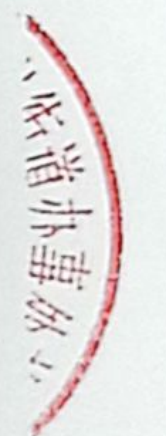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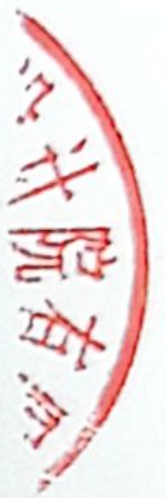
账户名称：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惠州市大亚湾支行

银行账号：44232801040014848

授权人（公章）：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28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H22604240444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委托，河南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楼口腔诊室及相关区域改造项目采购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13024566612022604021311），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捌仟伍佰圆整(¥8,500.00元)。服务时限为：本次服务的服务期限于签订合同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接洽，在30个自然日内与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惠州市惠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2026年04月24日

